

# 枣庄高新区 产业西区运营公司 2022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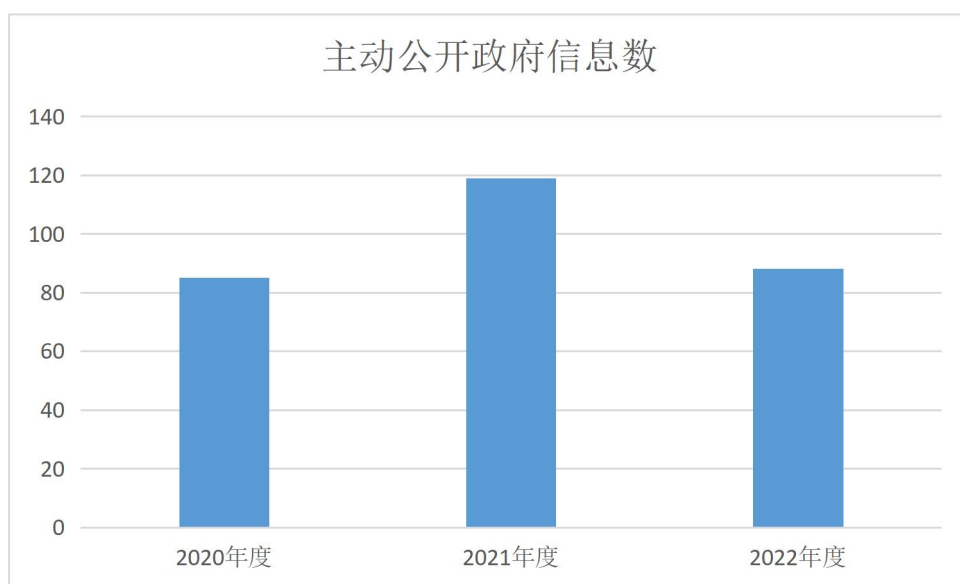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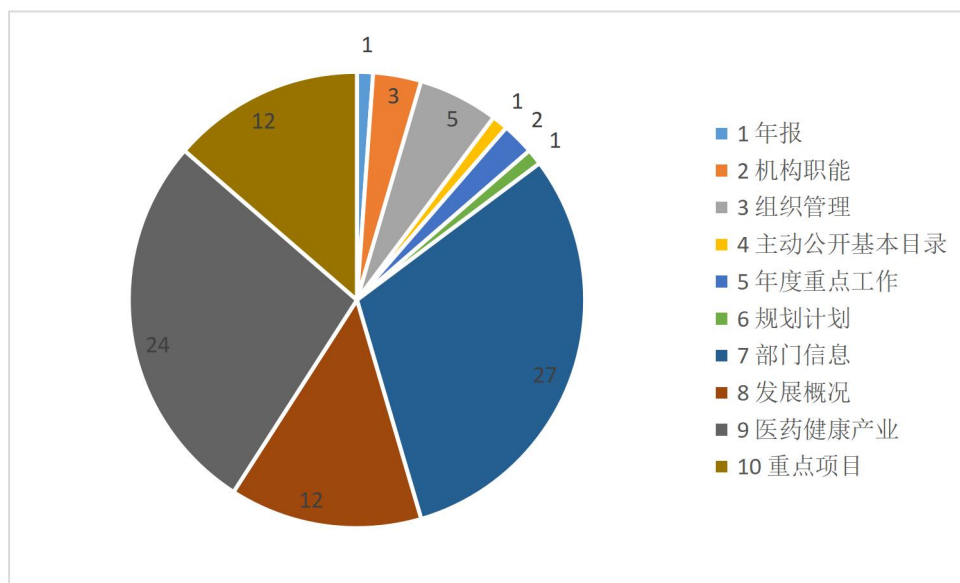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结合枣庄高新区产业西区运营公司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际，现向社会公开枣庄高新区产业西区运营公司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时间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枣庄高新产业西区运营有限公司严格《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突出工作重点，健全公开机制，不断提升公开实效。一是加强组织领导。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安排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日常工作，收集、整理、审核、上报、发布各类“应公开必公开”信息，确保职责明确、责任到人。二是健全工作机制。健全完善门户网站信息发布机制，凡从网站向社会公布的政务信息均严格按照“先审查、后公开，谁审查、谁负责，谁公开、谁负责及保密审查”的原则，确保发布信息准确性、权威性及信息公开工作依法有序进行。

###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2022 年产业西区运营公司通过区管委会政府公开网站共发表相关信息 88 篇，其中年报 1 篇、机构职能 3 篇、组织管理 5 篇、主动公开基本目录 1 篇、年度重点工作 2 篇、规划计划 1 篇、部门信息 27 篇、发展概况 12 篇、医药健康产业 24 篇、重点项目 12 篇等。



## (二) 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2 年收到申请数 0 件。

## (三) 信息管理情况

对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流程，安排专人专岗负责政务信息审核、发布、更新、管理工作，保障公开信息的准确性。产业西区综合管理部是信息公开工作的主管部门，负责推进、指导、协调、监督单位信息公开工作。配备专职人员 1 人，每季度按照要求报送政务公开信息材料。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产业西区运营公司依托区管委会政府公开网站，严格按照信息公开要求，统一进行年报、公开指南、规划计划等法定公开内容的上传及管理，设立通知公告、部门信息、政民互动、产业发展、招商引资等栏目。

#### （五）监督保障情况

印制下发《关于成立产业西区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下设办公室，严格实行领导责任制和目标管理责任制。全面加强政务公开工作培训，制定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培训计划，并严格按计划进行业务培训，全面提升政务公开人员的业务能力和专业水平。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b>第二十条第（六）项</b>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b>第二十条第（八）项</b>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公 益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枣庄高新区产业西区运营公司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取得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有待进一步丰富与拓展，产业西区运营公司阵地宣传作用有待提升。二是信息公开类型及内容不够全面，对公众关心的热点、焦点问题信息关注、回应还不够。

2023年，枣庄高新区产业西区运营公司将紧扣国家、省、

市、区关于政务公开具体要求，着力抓好以下三方面工作：一是进一步加强重要政策文件的解读，综合运用图表图解、宣传视频、专题讲座等方式，使解读更加直观、更可理解。二是持续更新完善政务公开标准目录，方便公众对公开内容的检索和查看。三是认真学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正确理解和适用法律法规及司法解释，努力提高答复质量，切实提升工作水平，有序开展政务便民服务。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 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达到《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国办函〔2020〕109号）所规定的信息处理费收费标准，故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2. 本行政机关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全年未承办区级人大代表建议和区政协委员提案。

3. 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健全制度规范，加强组织领导和人员队伍建设，健全工作机制，通过制定了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等文件，完善相关政务公开制度，确保政务公开工作做到规范、高效、便民。

4. 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为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5. 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无。

6. 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无。